附件 6

投標廠商迴避聲明書

本廠商參加財團法人台灣創意設計中心（下稱台創）招標採購「松山文創園區辦公室場所清潔維護服務」採購案，(下稱本採購案）之投標，瞭解本採購案參考「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相關規定，若為政府機構委託案時，並依國家安全、共同投標廠商、分包廠商限制迴避規定辦理：

一、辦理採購之人員對於與採購有關之事項，涉及本人、配偶、三親等以內血親或姻親，或同財共居親屬之利益時，應行迴避。

二、分包廠商，其負責人、合夥人或代表人，不得為台創之負責人、合夥人或代表人。

三、分包廠商與台創，不得同時為關係企業或同一其他廠商之關係企業。

四、無違反支付有關本案他人佣金、比例金、仲介費、後謝金或其他利益為條件，促成本案契約之簽定之情形。

五、投標廠商應於投標當日遞送投標文件前至工程會網站 web.pcc.gov.tw 查詢自己(包括總公司及各分公司)、共同投標廠商、分包廠商非為採購法第 103 條第 1 項之拒絕往來廠商】。

六、本廠商未涉及相關資訊服務及國家安全疑慮。

七、本廠商就本採購案，非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2 條及第 3 條所稱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

八、第 1.2.3 項之執行，如不利於公平競爭或公共利益，投標廠商應通知台創報請主管機關核定後免除之。

茲聲明如下，如內容有誤致台創受損害，本廠商願負賠償責任：

項次	聲明事項	是(打V)	否(打V)
一	本廠商之負責人、合夥人或代表人，與台創之承辦、監辦採購人員有涉及本人、配偶、三親等以內血親或姻親，或同財共居親屬之利益之情形。(如勾選 「是」者，請填寫該承辦、監辦採購人員姓名：_____)		
二	本廠商之負責人、合夥人或代表人，為台創董事、監察人或執行長。(如勾 選「是」者，請填寫該負責人、合夥人或代表人姓名：_____)		
三	本廠商與台創同時為關係企業或同一其他廠商之關係企業。		
四	有無違反支付有關本案支付他人佣金、比例金、仲介費、後謝金或其他利益為條件，促成本案契約之簽定之情形。		
五	是否為採購法第 103 條第 1 項之拒絕往來廠商。		
六	本廠商屬大陸地區廠商、第三地區含陸資成分廠商或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告之陸資資訊服務業者，不得從事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告之「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上開業務範疇及陸資資訊服務業清單公開於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網站 http://www.moeaic.gov.tw/】【請查察招標文件規定本採購是否屬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告「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 之資訊服務採購】		
七	本廠商是否為大陸地區廠商、第三地區含陸資成分廠商或在臺陸資廠商，將不得從事影響國家安全之採購。		
八	是否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2 條及第 3 條所稱 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		
九	本廠商與台創有上述聲明事項第二項或三項之情形，擬請台創依「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監督管理辦法」第八條第四項規定或「採購管理施行細則」，報請補助機關核定免除該條項之執行。(如第二項及第三項勾選「否」者，本項請勾選「否」)		
備	1.前述之負責人、合夥人或代表人，公司組織依公司法第八條規定認定之；合夥關係之合夥人，依民法第六七六條第一項之規定定義之；非屬公司或合夥性質之其餘法人，應依民法第二七條第一項及第二項之規定認定之。 2.台創之董事、監察人及執行長，請參見經濟部商業司>經濟事務財團法人資料查詢網站		

註	https://gcis.nat.gov.tw/jsm/publicdata/PublicShowV2.jsp)＞財團法人台灣創意設計中心董監事名冊。 3. 第一項至第五項及第八項答「是」或未答者，不得參加投標；其投標者，不得作為決標對象；聲明書內容有誤者，不得作為決標對象。 4. 本採購如屬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告「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之資訊服務採購，第六項答「是」或未答者，不得參加投標；其投標者，不得作為決標對象； 如非屬上開採購，答「是」、「否」或未答者，均可。 5. 本採購如屬影響國家安全之採購，第七項答「是」或未答者，不得參加投標；其投標者，不得作為決標對象；如非屬上開採購，答「是」、「否」或未答者，均可。 6.聲明事項第二、三、四項勾選「是」，且第九項勾選「否」者，不得參加投標，其投標者，不得作為決標對象 7.聲明事項第二、三項勾選「是」，第九項同樣勾選「是」者，應於等標期間提前通知台創辦理採購人員，以利處理；此類情形除台創認為執行不利於公平競爭或公共利益經依規定報請補助機關同意免除者外，不得參加投標，其投標者，不得作為決標對象。 8.係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2 條及第 3 條所稱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者，請另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4 條第 2 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 9.前述聲明任一事項未勾選者，台創得要求廠商澄清，經通知未澄清者列不合格標。 10.本聲明書填妥後依投標公告方式遞送。

投標廠商名稱： 統一編號： 投標廠商地址：	投標廠商章及負責人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